

國民教育與公民教育

香港曾受英國管治了超過九十九年！雖然已回歸了祖國二十一年，在「一國兩制」之下推行「國民教育」仍是困難重重的！「一國兩制」是一種非常新穎的政制，而且只有二十一年經驗，可以說是仍在摸索之中。

英國式治港時，推行的可以稱為「公民教育」，其實如果以其英文 Citizen Education 應該譯為「市民教育」，但當時的中文翻譯者，可能為了要取悅英國人的意見，將之譯為「公民教育」；雖然華人也可以被稱為「公民」的。但「公民教育」只是注意遵守城市規則，例如保持城市清潔；橫過馬路要走斑馬線等等。

「國民教育」則以愛國愛民愛中國為主。所以目前在香港推行是不容易的。實際上的確有些難言之客觀因素。在1945年，所謂抗戰勝利香港重光，本人曾在深水埗之大埔道及石硤尾街交界之處，混雜在一群群眾之中，熱烈歡迎中國軍隊到港（並駐軍在界限街之警察球場之中），但一個星期之後，英軍重到香港，便默然引退！但當時港人也真的為香港重光而感興奮。

本人入讀的小學，馬上在周會加上向國父孫中山先生遺像行三鞠躬禮，並一同誦讀總理遺囑，以示歡迎中國抗戰勝利香港重光！

後來，入讀中文中學時，每周周會也有唱國歌及校歌。本人因此已養成了愛國的情操。但後來香港的英文中學非常普及；而且懂得英文更容易找到更好及更高薪的工作！而英文中學大部分均由天主教或基督教背景之團體負責主持，所以周會注重教會之儀式而不一定要唱國歌了。影響所及，香港的青年，便缺少了

「愛護國家」的觀念（當然間中也有例外的）！

更有甚者，香港教育局在強調中、英、數和通識之餘，在不知有意或無意之間，竟然決定了「中國歷史」一科是可以選修，甚或可以不修的。於是香港青年們對中國的情況、認識，或基本知識也不甚了了！在這種情況下，又如何可以提倡「國民教育」呢？我們又怎麼樣能夠責怪香港的青年對中國的知識是如此的淺薄呢！因此，如果要期望這些香港青年要有愛國之心，實在是不容易。更有甚者，不知是有人從後發動，或一些青年（或群眾）不知大體，竟然在大型國際足球比賽場合，故意在奏國歌時，做出一些不禮貌的聲音和動作，弄至主辦比賽當局被國際足球總會處罰。

本人認為香港政府不宜輕輕地不太關注此事！或許香港政府可以考慮增發一種「香港居民的旅行證件」，讓那些香港居民不承認自己是中國人的話，可以像港英治港時，如要離港外出旅行或其他活動時，可以申請一本「香港居民證明證件」；主要功能是在於在旅行之後返回香港，繼續居住。其餘的是沒有中國國民待遇。換句話說，是將他們的香港護照褫奪。

假如今天香港政府已有這種設施的話，若有香港市民不願意承認自己是中國人，甚或要公開去推動「港獨」的話，政府便可以沒收他們在「一國兩制」下的護照及身份證，只發一種「香港居民的身份證明書」給這些人士，讓他們親身體驗沒有一個國家保護他們的實況及滋味！以後便不敢如此輕鬆地大談「港獨」了！這可能也是推動「國民教育」的一個最實際而有效的方法！敬希有關當局慎重考慮為盼！

桂花飄香時節

在飯館吃飯吃到應時的桂花糕，就知道距離中秋佳節不遠了。

桂花總是在中秋前後綻放，開黃色花朵稱為金桂，開白色花朵的稱為銀桂。金桂的花，香味濃郁。銀桂的花，香味較淡。用來製作桂花糕的，自然是選氣味濃郁而且色彩鮮艷的金桂花了。

可惜香港幾乎見不到桂花樹，因此未曾聞過桂花飄香的港人，只能吃桂花糕時品嚐其香了。如果秋天到江南旅遊，在月色下賞桂花，既詩情畫意，又香風撲鼻，賞心樂事也。

桂花樹有幾個別名。由於桂花樹的木質紋理像犀角，所以又稱為「木犀」。清代的沈復在《浮生六記》中說：「但見木犀香裡，一路霜林，月下長空，萬籟俱寂。」真是值得浮一大白的美好境界。

野生的桂花樹多生長於岩嶺之間，又叫作岩桂。宋代的朱熹有《詠岩桂》詩說：「亭亭岩下桂，歲晚獨芬芳。葉密千層綠，花開萬點黃。」真是好一片美景哩。

桂花因為香飄甚遠，數里之外都可以聞到香氣，所以又叫九里香。從歷代有關桂花香的詩詞中，都可以從詩句中感受到香飄何止九里。

不知道有人吃過一道名叫「木犀肉」的菜餡沒有？如果吃過，有沒有發現裡面的食材只有黃瓜、雞蛋、豬肉和木耳而已，看不到有桂花加在裡面。那麼，為什麼這道在北京可以吃到的菜餡叫做「木犀肉」？原因是那碎碎的雞蛋，看起來好像是桂花，而且加上清代的官員不喜歡說吃雞蛋，所以就起了一個和桂花飄香有關的菜名。所以，如果在北京的菜館叫一碗「木犀湯」，那就是蛋花湯而已，只不過多了豬肉和菠菜罷了。

好在香港的京菜館還有「木犀肉」供應，廣東館更多是桂花糕，在中秋前後也可應應景了。

難忘酒樓做點心 珍惜父子情

吳鎮宇人生第一部零片翻電影《逆流大叔》愈賣愈紅，

同時兼任出品人的他重提此片改名的原因，「本來戲名屬意（萬水千山縱橫）以配合龍船鼓鑼，怎料CASH香港作曲家及作詞家協會要收十多萬元的版權費，他們一定以為我們市場好大，但這些舊作品是否可以便宜一些呢？十多萬元可以做到好多事情，所以睇鹹食飯惟有轉名。我好喜歡阿龍這角色，好有MK旺角Feel，因為我就是一個在旺角長大的男孩，曾經在駱路臣街旁邊的地鐵站出口做小販，我就是難忘那種溫朝唔得晚的心情，自己正是這樣的出身。我鍾意做旺角人多過做飛機師，所以第一次要我穿上那套飛機師的制服，要我Chok住演出好尷尬，那是我難難駕馭的角色，但Sam哥那個奶油小生的髮型是我主動提出，果然受落，開心。」

吳鎮宇入行36年由籍籍無名至當上金馬影帝，當中經歷了不少逆流，「當年我可能有Camera Shy，化妝梳頭的姐姐們都留意到我平日好正常，化妝的眼睛會走埋一堆，大家替我可惜，我刻意改善更受前輩指導，四周去觀鳥。據聞這也是梅蘭芳練習眼神的方法，幸運的，我住黃大仙上邨也有雀鳥，後來人成熟了，肌肉放鬆了，眼睛就自然好了。」

吳鎮宇是出名的好爸爸，會帶着兒子出入片場，不介意Feynman見報，只是多年前為拍內地真人Show《爸爸去哪兒2》孩子受傷了，眼角要縫針竟得不到慰問與合理保險賠償，感到不快，一年後才把事情弄妥。「我後悔當年從新西蘭拍攝回來後，沒有拆線，好好地再多縫一次，疤痕可能靚一點，不過無所謂，你看吳彥祖的眉，總之好多靚仔的眉都有疤痕，我都

有呀，也是當年父親帶我外出時撞到的。」

吳鎮宇最珍惜父子情，經常懷念當年半夜跟着父親到酒樓做暑期工的情境，「我不怕做點心辛苦，最驚那隻酒樓後巷的狼狗，每次都吠我，後來更愈走愈近，終於一日阿爸將牠一腳踢開，哈，從此牠不敢再理身；我領悟到人也一樣，某些人如果來意不善，忍讓無效也要直接表明自己唔鍾意。」所謂虎父無犬子，Feynman有幕前天分，而鎮宇也遺傳了父親的大廚本事，調味切菜樣樣皆能，什麼菜式見過了便可煮出來，最燃手是梅菜雞、拔蘭地醉雞和黑松露馬蹄百合蒸肉餅。

今天他對烹飪節目未感興趣，最大心願繼續撈香港電影，《逆流大叔》贏盡口碑，「電影永遠是一服藥，膠布一貼下去剛好貼到啱家啲人身上的小小蚊爛和傷口，並非怎麼的偉大。希望套片可以成為內地引進片，並且以全廣東話推出，這都是後話，現在最重要的是大叔在本地票房繼續上升，1,200萬啦，如果1,200萬，我就除衫！」

我渴望很快看到吳鎮宇展示肌肉的一幕，這代表了只要有好作品，港產片一定有生機！



吳鎮宇後悔令兒子眼角縫針留疤 作者提供

吳鎮宇逆流育兒法

吳鎮宇主演的電影《逆流大叔》，

是一套充滿香港色彩的勵志片，吳鎮宇飾演的大叔，大獲好評，因口碑好，票房就如戲名逆流而上。電影由新晉導演陳詠燊執導，很多人看好他和吳鎮宇在明年金像獎會奪新晉導演獎和最佳男主角。

認識吳鎮宇多年，他出道之初，會來我家吃飯，年前在一間日本料理偶遇他和其太太及兒子，大家趁機敘舊，發覺寡言的他，變得開朗，他說是兒子費曼（Feynman）改變了他。

4年前他和費曼父子檔上內地真人騷《爸爸去哪兒2》，他從起初的不耐煩，到慢慢的互相理解，如今更是父子情深。其實，吳鎮宇是面冷心熱，他疼愛兒子，更有他一套獨有育兒法。例如他讓費曼客串自己主演的電影《脫皮爸爸》，不是為了百萬片酬，或想做星爸，而是為了讓兒子在參與拍攝過程中，了解父親工作多辛苦，這是吳氏的傳統做法，他年少時，也是透過做暑期工而更了解爸爸。因上一兩代的父母大多為生活

奔馳，不懂也沒空閒製造親子時間，家人之間很少傾偈，有一年吳鎮宇趁暑假去了父親工作的酒樓做暑期工，便知道父親作為點心部主管，工作真的很忙碌。

吳鎮宇很受父親影響，他回憶小時候父親額上扎了口釘子，鮮血直流，父親卻哈哈大笑，逼着吳鎮宇把釘子拔出來，吳鎮宇從小受到嚴厲的教育，所以他對費曼也格外嚴厲，因為到了費曼18歲時，他已快70歲了，如果兒子不早點獨立，他怕自己不能照顧兒子那麼久，所以一定要恩威並施迫他快點成長。

為了讓費曼學習逆境生存，在8歲（兒子今年10歲）那年，已帶他遠赴孟加拉貧窮地區，探訪患有眼疾的初生嬰兒及失明小朋友。

他着兒子不用看太多學校的書，要多看課外書，例如名人自傳、武俠小說等，因為他覺得，兒子跟其他小朋友念同一間學校，同一本書、同一個課程，就會跟別人一樣，要做跟別人不一樣的事，看跟別人不一樣的書，才會發現一個不一樣的世界。

快鐘慢鐘

歐盟日前發表一項向全體成員國

民網上諮詢的結果，發現四百八十萬名作出回應的歐盟居民中，有八成人反對歐盟多年來，逢三月把時鐘撥快一小時為夏令時間，又在十月撥慢一小時為冬令時間的做法，對這做法感覺「負面」和「非常負面」，且認為這對經濟、農業、健康和交通安全沒甚好處。

歐盟委員會主席容格同日旋即打蛇隨棍上，忙不迭在德國電視上表示人民已非常清楚地表達意願，將來歐盟會全年採用夏令時間，而德國總理默克爾也表示贊成。看來歐盟對此事早已成竹在胸，志在必行。

有趣的是，這是歐盟歷來反應最好的公眾諮詢，可見「時間」確是平民大事。細看圖表，最踴躍回應的是德國、奧地利和盧森堡，以回應人數佔國民人口計，分別是百分之三點七九、二點九四和一點七八，而最少人回應的則是克羅地亞、意大利和英國，前二者都是百分之零點零四，英國更是百分之零點零二。英國脫歐「拜拜」

在即，反應冷淡不出奇，但克羅地亞和意大利之漠然倒是耐人尋味。

細看各成員國對贊成和反對取消每年調校時鐘兩次的做法，最舉腳贊成取消的是芬蘭和波蘭，各有百分之九十五的回應者贊成取消，但也有正反面意見幾達五五比比的，像最多人反對的希臘、塞浦路斯和馬爾他，分別有百分之五十六、五十三和四十六回應者反對取消現行做法。

總的來說，越北的國家越想取消兩套時間制，或如容格所謂想全年皆行夏令時間。這也不難理解，記得年前去華沙，秋天而已，下午三時天已全黑，年輕男女個個蒼白，極缺陽光，想長年用夏令時間可以明白。

香港也曾跟英國用夏令時間，即小時候媽媽說的「校快鐘」和「校慢鐘」，直到一九八零年才取消。好處是有的，像夏天全城早一個鐘起床，不會浪費早來的陽光，但每年折騰兩次，「校鐘」頭幾天又總會弄錯時間約錯人。在沒有手機的年代，確是添煩亂。

百家廊

康偉明

村莊裡每一個燥熱的夏夜

當夏日黃昏靠岸，村莊猶如一個巨大的蒸籠，人的聲音都想脫喉而出，實入冰庫中冷凍。黃狗吐着舌頭，喘着粗氣，到處尋找陰涼所在。此時，家中的水泥地板是冰涼的，我常赤腳走在上面，能感受到來自地底下的潮濕與陰冷，涼爽無比，但也一不小心會踩上一塊玻璃，將腳扎破，喊疼不止。孩提時代對於疼痛的記憶是不長久的，總眷戀於玩樂，即使可能會再次遭受疼痛，也不會停止玩樂之心。所以，腳被玻璃扎破的次數不計其數，但無論母親怎樣叮囑，我依然玩性不改。我常常一個人赤腳下地，去後山爬山帶着小黃狗奔跑。漸漸地腳底生了一層厚厚的繭，以至於碎石子、碎玻璃都扎不進去了。

村莊的夏夜是燥熱的，身心也熱，無處發洩自身的熱量，所以語言也都帶著鋒芒。父母時不時就會爭吵，連着我的脾氣也不小，常常摔壞杯子。現在想起來，這也許應了那句「氣候影響情緒」。村莊四季分明，不同季節的景色各成一派，也影響着村莊人們的情緒。我無法想像那些整年處在熱帶地區的人們，其心理素質當是極為強大的吧，要不然怎麼能一年一年地抗拒內心的燥熱？哪怕只是一段時間的狂躁，沒法抑制，想必也容易釀成大錯吧？

夏夜太過燥熱，怎麼辦？吃起飯來原本就是在增加熱量，一把老舊的風扇吃力地吹着，但彷彿吹不散身體的熱量。這時，父親就會讓母親搬幾條凳子到門口，把飯菜放到桌子上，讓外面的風吹拂着，倒也是一個好辦法。終年在家中吃飯，偶爾到門外吃幾次，別有一番滋味。那就吃吧，我倒是懶得坐下，端着飯碗吃一些菜，就上屋旁的小徑上走着。月光清輝，把夜空照得朦朧虛美。月色下，一切都是朦朧，遠處的桃樹、農田、高山以及蜿蜒而走的大路，都好像被浮動的「月毛」籠罩着，毛茸茸的，你能看清大致的輪廓，卻任你怎樣睜大眼睛，也看不清箇中的細節。這種朦朧虛幻的美，只有月色能夠給你。既然看不清，那就好好吃飯吧，走到小徑上，山風吹過來，漸漸有涼爽之意。遙想，古人在夏夜，定是如我這般，端着酒杯，月下酌一杯，或者與影對酌與友對飲，要不然怎麼能產生出那麼多有關夏夜的佳句呢？「苦熱中夜起，登樓獨褰衣，把衣服撩起來吧，太熱了呀，然後呢？」靜

勝安能希」，即使是柳宗元，也難以靜勝熱。我倒覺得，既然是夏夜，必然熱纏上身難以洗滌，何不飽嘗夏夜之味呢？夏夜之味是什麼？我沒在北方待過夏夜，只知南方，我的村莊的夏夜，滋味甚廣，請待我細細講來。這種滋味我是深戀着的，我不想盡辦法克制燥熱，反倒認為這與冬雪一般，是季節的本色體現，從容地接受這燥熱，不驅趕，不厭倦，反倒心中衍生另一種歡喜。

若能看到閃爍不止的昆蟲，你怕是能獲得最為直接的驚喜。是的，村莊生態環境優良，原始自然氣息濃厚，夏夜，你總能輕易在山間遇到幾隻飛翔的螢火蟲。它們在追逐什麼？這般姿態優美，精靈一般飄飛在月色下。它們好像在尋找什麼，尋找食物嗎？還是來自村莊的訊息？人間自有情癡，我更想理解為它們在月色下你儂我儂，情意追逐。完全不害羞，在人類面前，它們如此誠摯善良。我曾取來一隻透明的玻璃杯，抓住幾隻螢火蟲，放入杯內，曾仔細地觀察過這種昆蟲。它的眼睛是半圓球形，觸角很長，末端有發光器。不是教材裡有「囊螢映雪」的故事嗎？經過當時的實驗，我發覺十幾隻螢火蟲所發的光完全不可能拿來閱讀。只能說，這個故事更多的是宣揚這種盡一切辦法讀書的精神，而不是它本身故事的真實性。我大學畢業後，久居城市，從未見過螢火蟲的身影，故苦思良久。一次，當地的西湖公園搞了一次螢火蟲放飛活動，我興致盎然奔去，美則美矣，可惜已不是年少時夏夜偶遇三兩隻螢火蟲的心境了。

夏夜自然也是用來玩的。夏夜氣溫高，水田裡的泥鰍跟黃鱔都會出來乘涼，真是捕捉牠們的最好時機。父親特意買了一個射程很遠的強光手電筒，手電筒上還有一根背帶，方便背在身上照明。我拿上鐵叉跟竹簍，就開始往水田走去。竹簍綁在身上，左手持手電筒，右手持鐵叉，一步一步走在水田裡，一旦看到泥鰍，一把叉下去，泥鰍就被叉在鐵叉上，然後撥在竹簍裡。如果一晚上勤快點，運氣好點，又個十幾二十條不在話下。

除了叉泥鰍跟黃鱔，我幼時還捉過青蛙。濃夏正是稻秧瘋長的季節，蝌蚪開始大量繁殖，田間的青蛙愈來愈多，蛙聲陣陣。只要帶上一個強光手電筒，拿上一個蛇皮袋，走到田間，用手電筒對着青蛙的眼睛，牠就完

全看不清方向了，單手可輕易捉住。年少時吃過幾次青蛙肉，比起牛蛙，青蛙的味道更有韌勁。《本草綱目》中有「南人食之，呼為田雞，雲肉味如雞也」的相關記載。但隨着人們的生活水平的提高，農田害蟲開始變異，灑農藥的次數也變多了，青蛙的數量已經減了不少。再加上政府的輿論引導，以及媒體數次報道青蛙中有寄生蟲，不可盲目吃，村莊裡的人幾乎不再去捉青蛙。

借助明亮的月色，我們能做點什麼呢？那就玩一場老鷹捉小雞吧，既然月光如此明亮，怎可辜負這番別致的美景呢？呼喊聲、吆喝聲此起彼伏，響徹村莊。即使即將年滿三十的我，再度回到村莊，面對這番月色，我也想做點什麼，靜思未免顯得太過矯情，邀上一好友，與其大談心中往事，對飲一番，豈不痛快？兒時玩伴大多已經成家有子，即使再見面，也無法像小時那般的無隔閡。他們關心糧食和蔬菜，我更關心如何不辜負這絕美的夜色。這迥然不同的心境，又如何再走向一起？有些人會漸漸遠離，以至於徹底走散。我並不覺得這是一種遺憾，生命中曾經擁有過，有此懷想，便足矣。何不與年邁的父親對飲一杯呢？是的，這是一個好方法，與父親談談過去，聽他講述生命中的困窘與磨難，何嘗不是一件樂事。

有人把夏天稱為「苦夏」，如果從本質上理解這二字，倒確實說得極對。馮驥才特作文為《苦夏》，但寫的並不是苦苦的夏天，並不是蒸籠般夏天的難耐與難熬，而是「苦」字的分量，這種角度與看法非大家所不能為。我亦認為，夏天就是苦的，因為這就是它的本質，無可更改，千秋萬代皆認此理。你看，這炎熱的夏天，炎熱的太陽目空一切地烘烤着整個村莊、大地，農人無法出門，即使有農活，也得頂着個大太陽出門，曬得面黃肌瘦回家。而這僅僅是外在的一種打擊，更多的是心靈上的一種燥熱——無盡頭的暑熱與狂躁。可不這就是夏天嗎？人生一世，幾十年光陰裹挾着五味雜陳，你總會在人生的長路中碰上「苦夏」，如果你曾體會過它的滋味，敢情你不會再害怕，而是勇往無前，直抵生命的本質。毫不遮掩地說，我愛這夏天，愛這無比炎熱的夏夜，愛它傾瀉的汗水，愛它舌尖上的燥熱，愛它帶給我一切狂躁難耐。愛它，如愛命。

從夢創夢

王嘉裕

今天我想大家感受和認真審視一下，當你們選擇將一件災難性事情變成個人標籤，要付出的代價究竟有多大。除了從嬰兒出生到這個世上我們不能控制，其實人生裡面遇到的任何一個情況，你們都有選擇權，去決定將事件成為個人身份中的一個標籤，或是有意識地選擇放下。正如在做決定的時候，你們可以知道當自己同一件災難性事件連結的時候，會得到了什麼好處。當我們憤怒、憎恨、自我抱怨、憤世嫉俗，潛意識上會得到獎勵，皆因小我（ego）的滿足感就是這樣換來。誰會從這些負面情緒上得到喜悅，你會這樣想嗎？其實大部分人包括你都會，只是沒有察覺到，當我們身體上產生負面情緒的時候，自然會有一種好奇怪，甚至乎可以說是變態的喜悅。因為無可否認地負面情緒，滿足我們潛意識上的需要，

大腦創造的天堂與地獄

可以透過自我懲罰去得到寬恕自己一絲的罪惡感。你試想，我們可以感受到淒涼又同時希望別人同情自己，從而獲取那種奇怪近乎自虐性的喜悅，而唯一的問題是要維持這種自己多久？最近我看到了大衛·R·霍金斯博士（DR. David Hawkins）的書，裡面真實故事讓大家更加清晰了解，每個人都在折磨自己來換取快樂。

有一對已經互不睜睜超過二十年的兄弟，而當初導致兩兄弟關係決裂的原因他們早已忘記，偏偏維持了那份討厭的感覺超過了二十年。他們付出無限大的代價。在自己遇上意外時失去了對方的依靠和幫忙，錯過了見證對方兒女成長，連一起享受家庭時光同愛的機會都錯過。直到一天，一位兄弟學會放下這個技巧，突然之間潛意識上阻礙一切記憶的門打開了，他亦開始流下男兒淚，因為他感受到多年來失去的時間和本應可以擁有的開心時光，再透過內心放下，原諒了討厭了二十年的兄弟，亦都讓遠遠他方的兄弟感受到，因此兩兄弟便團聚。

正因思想上頻率是不會受時間空間所限制，你的思想如果足夠強烈的話，其實對方也會感受到，他們終於回想起原來當初只是為了爭奪一雙運動鞋而不眠不睬，單單是這件事他們的代價就是放棄二十年的兄弟情，如果不是學會放下這個技巧，他們兩兄弟也會帶着這一份遺憾度過他們一生最後的時光。希望大家透過這個故事，知道你們在這世界上，要選擇享受度過美好時光或是折磨自己一輩子，其實都是你的選擇。我們還需要用多久的時間去折磨自己，只是單純為了這一份自我虐待的喜悅，我們願意放棄多少美好的事情，折磨多久才足夠。